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典型问题的通报

1. 吉林省长春市教育局违规开展创建示范活动、南关区教育局长期借调教师。2023年，长春市教育局在不具备创建示范活动开展权限情况下，开展“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并将上级单位“两年一创建”的频次加码为“一年一创建”，将上级单位下发的98项评价指标层层分解为179项打分标准，导致有的申报学校准备了约1000项评审材料，给基层学校增加负担。2024年3月，在中央已部署创建示范活动清理优化工作后，长春市教育局仍未及时叫停“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同时，长春市南关区教育局长期从中小学校抽调借用教师，借调教师占全局工作人员比重曾高达60%以上，有的借调时间超过20年。

2. 江苏省镇江市扬中市绕道社会组织或国有企业规避审批、摊派费用举办河豚节。2016年至2023年，扬中市未履行报批程序，以扬中市河豚协会或国有企业名义共举办7届河豚节，实际由政府主导，活动方案经市委、市政府会议研究确定，相关党政机关参与主办或协办，共支出费用8400余万元。其中以“社会团体会费”、“广告宣传费”等名义向所属机关事业单位、乡镇（街道）、村（社区）、国有企业等摊派4200余万元，向民营企业、商业银行等单位及个人拉赞助740余万元，承办河豚节的国有企业垫资3400余万元。

7届河豚节共举办6场文艺活动，费用主要为摊派或变相摊派的资金。

3. 国家管网集团办公室对各部门各单位召开会议缺乏统筹，导致开会多陪会多，干部职工反映比较强烈。据统计，2022年，国家管网集团总部（含部门单位）要求下属企业参加的会议800余次，平均每个工作日超过3次，2023年某下属公司参加集团及各部门各单位会议280余次，平均每个工作日都有会议。2023年9月有关方面指出其“开会多陪会多”问题，此后6个月内会议数量不降反升。会议多陪会多挤占大量工作时间，国家管网集团干部职工对此反映比较强烈。

4. 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层层加码、检查考评过多过频、搞“面子工程”等问题。息县在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脱离实际、违背干部群众意愿随意决策，出台文件“一刀切”要求定期清理本地区国道、省道、县道等主干路两侧野树杂草，留茬高度在10厘米左右。只顾“面子”、不顾“里子”，对主干路两侧可视范围和领导干部调研检查经常走的线路整治标准要求过高，这些公路两侧反复割草、干净整洁，但村内环境特别是背街小巷脏乱差；对公路沿线某村庄12户房屋“刷白墙”“加青瓦”，但对村内其他房屋未作任何整修，形成鲜明反差，整治工作变形走样。检查考评过多过频、层层加码，信阳市实行“每月一暗访一通报、一季度一考评”，息县实行“每日一通报、每周一排序、

每半月一评比、每月一奖惩”，项店镇频繁开展督导检查、观摩评比，采取贴照片等方式通报排名靠前、靠后的村党支部书记，增加基层干部和群众负担。信阳市副市长、息县县委书记汪明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息县县委书记管保臣，县民政局局长、项店镇党委原书记陈敏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息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黄树伟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墨玉县委原书记张冠军乱作为、假作为，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问题。2017年至2023年，张冠军在乡村振兴迎检等工作中弄虚作假搞“面子工程”，花费大量财政资金在农业园区大门等位置安装大型电子显示屏、建设参观通道，多次组织养殖户临时集中以制造市场繁荣、交易活跃假象；在项目推进中重规模、轻效益，重立项、轻管理，导致大量资产长期闲置，浪费巨额财政资金。张冠军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6. 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原党组书记、厅长李小豹政绩观扭曲，急功近利、层层加码、脱离实际设定目标问题。2013年至2021年，李小豹在担任萍乡市市长、市委书记期间，不顾实际在萍乡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肆上马房地产项目，把经开区变成“房地产开发区”；盲目追求政绩，要求全市在3年内建成全国第一个全域“海绵城市”，工程质量问题频发，

干部群众反映强烈；急功近利，为全市项目观摩考核设定不切实际的目标，导致一些县区脱离实际花巨资“堆盆景”，甚至弄虚作假造项目。李小豹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2023年3月因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

7. 贵州省政协原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周建琨在调研中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热衷舆论造势、做表面文章问题。2016年至2021年，周建琨在任毕节市委书记期间，搞“打卡式”“作秀式”调研，有时一天要调研十多个点，到调研点与基层干部握握手、说两句话、拍几张照后即离开，不深入群众了解、解决实际困难。在调研过程中挑剔吃住、专车开道，增加基层负担。热衷搞舆论造势，支持他人写书宣扬其“功绩”，并安排财政资金购买该书，分发给干部学习。周建琨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8. 黑龙江省财政厅原党组成员、副厅长薛英杰等人不作为、慢作为、抓落实不力问题。2020年至2021年，薛英杰等人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力，未按规定及时分解下达中央财政拨付的部分玉米、大豆等补贴资金，致使巨额补贴资金闲置超1年，其中部分资金闲置超2年，严重影响中央补贴资金使用质效。薛英杰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其他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9. 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党委原书记梁小丹等人贯彻耕地保护政策打折扣、乱作为问题。2020年至2021年，沙坪坝区中梁镇党委、政府未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的情况下，违法占用耕地442亩（含永久基本农田275亩），用于建设斐然湖绿化景观项目。2020年，国务院对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作出明确部署后，中梁镇有禁不止，仍继续推动项目建设，建成步道、绿化景观等。梁小丹受到党内警告处分，其他责任人员受到相应处理。

10. 吉林省白城市政府办公室重复转发文件、照搬照抄上级文件内容问题。2020年8月，白城市政府办公室将省民政厅已印发市、县两级的文件，再次转发至各县（市、区）。2021年，制发的城市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土地例行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与省政府办公厅文件内容重复率达80%以上。白城市政府办公室负责人受到组织处理。

11. 辽宁省本溪市总工会制定文件脱离实际、层层加码问题。2020年9月，本溪市总工会未经调研和征求意见，印发了关于建会入会目标任务的通知，将省总工会分解给本溪市截至2023年12月底完成的目标任务，细化为到2021年6月30日完成目标任务的80%，大幅缩短了基层完成任务的时限，大大加重基层工作负担。本溪市总工会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12. 浙江省平湖市医保局在提高医保电子凭证结算率工作中方式方法简单化，导致医疗机构虚增门诊科室、虚假刷单问题。2022年6月，为加快推进医保电子凭证使用工作，平湖市医保局要求辖区内医疗机构医保电子凭证平均结算率9月份达到40%，对达不到要求的医疗机构，暂缓拨付当月医保基金、暂缓签订下一年度定点服务协议，工作中未能结合实际对基层医疗机构进行具体指导督促，导致各基层医疗机构通过虚增门诊科室、虚假刷单等方式提高电子凭证平均结算率。平湖市医保局负责人受到组织处理。

13. 山东省嘉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任性用权违规向群众转嫁摊派费用问题。2019年3月，嘉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与相关企业签订协议，委托其建设本县市场监管业务信息平台，作为回报，允许该企业在辖区范围内独家开展食品、医药等领域从业资格培训、继续教育培训。协议签订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违反商户自愿培训有关规定，要求各市场监管所与该企业共同向辖区商户进行培训推广。2019年至2021年，该企业向辖区内商户共计2000余人收取培训费用82万余元，造成不良影响，加重商户负担。嘉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受到党纪政务处分。

14. 湖北省麻城市城管执法局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公室在网络评选中违规要求各社区投票问题。2020年6月，在“麻城党员”微信公众号组织的迎“七一”微视频网络评选活动

中，市城管执法局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公室相关人员在市城管大会战指挥部的工作群中，以市城管大会战指挥部的名义下发通知，要求各社区为市城管执法局投票，并将投票情况与平时工作考核挂钩，造成不良影响。麻城市城管执法局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受到政务处分。

15. 湖南省郴州市市政公用设施维护服务中心在政务服务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2020年5月至2021年6月，郴州市市政公用设施维护服务中心不正确履职，在二次供水项目资料审核备查工作中拖延塞责、效率低下，导致多数二次供水项目资料审核备查超过规定时限约2个月才完成，严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在二次供水项目验收工作中，未按规定组织复核验收，导致应发现问题而未发现，给相关用水企业造成经济损失。郴州市市政公用设施维护服务中心负责人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16.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推进违法用地整改简单化，怡心街道在整改工作中搞形式主义问题。2023年5月，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求各区（市）县对一批违法用地问题进行整改。双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要求相关镇、街道2天内完成对部分违法用地的拆除复耕等工作，但未明确整改具体标准，督促指导不力。双流区怡心街道在未准确掌握复耕复垦标准的前提下，工作简单化，决定采取移栽玉米苗的方式，对辖区内怡心广场8.69亩耕地“非农

化”问题进行整改。该街道草坪社区具体组织实施，未对绿地进行复垦，简单采取开挖草皮、移栽挂穗玉米等方式，应付式解决耕地“非农化”问题。成都市双流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怡心街道、草坪社区负责人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17. 贵州省毕节市农业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站搞过度留痕问题。2021年6月，毕节市农业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站在省农业农村厅《农村户厕入户摸排表》村级调查表基础上，搞层层加码，要求基层在填报调查表的同时，上传户厕整改前后的照片，“痕迹主义”作祟，加重基层负担。毕节市农业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站负责人受到组织处理。

18. 云南省永善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在推广应用“一部手机办事通”过程中，下达不切实际的任务指标问题。2022年10月，永善县政务服务管理局为片面追求考核加分，背离上级推广初衷，按照本县户籍人口人均通过“一部手机办事通”小程序办理3件事项的数量，确定了138万件的任务指标，印发文件将指标分解到各乡镇、县直相关部门，要求全县干部职工年度人均办理150件，文件印发2个月内，永善县干部职工通过“一部手机办事通”完成查询、办理、预约类办事138万余件，严重增加基层干部负担。永善县政务服务管理局负责人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

19. 中国工商银行广东韶关分行结算与电子银行部要求重复报送数据问题。2019年1月至2022年6月，中国工商银行广东韶关分行结算与电子银行部以督促各支行重视对公拓户工作为由，要求下属支行每日手工统计上报本可以从系统提取生成的数据，无谓耗费基层时间精力，增加基层工作负担，造成不良影响。韶关分行结算与电子银行部负责人受到组织处理。

20.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李兰宏等人在部署、落实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中作风飘浮、脱离实际问题。2018年，甘肃省住建厅在精准脱贫“农村危房改造回头看”专项行动中部署工作草率，在2个多月时间内仅此项工作就先后4次发文更改工作要求、表格内容和上报时限，令基层无所适从，加重基层负担。2018年6月，在没有深入调研、没有充分征求基层意见的情况下，照搬照抄其他地方的做法，印发了《甘肃省农村危房改造档案管理实施细则》，脱离本省实际，内容冗杂，工作程序环节繁多，基层工作人员理解困难、难以落实，导致危房改造工作花钱多、推进慢、效果不佳，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省住建厅关于农村危房改造的工作部署朝令夕改，工作流程繁琐难懂，任务落实流于形式，对全省脱贫攻坚工作造成了负面影响。李兰宏作为分管村镇建设处的副厅长，负有重要领导责任，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省住建厅村镇建设处处长贺建强负直接责任，受到党内

警告处分。

21. 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和水务局原副局长梅理清等人在落实生态环保工作中失察失职问题。2019年4月，江北新区环境监察大队发现某企业在清理化工原料时有污水混合物溢流到厂外，要求该企业将化工原料转运，但未督促企业及时将问题整改到位，致使污水混合物随降雨冲刷排入河道造成污染。2014年至2019年，该监察大队对某科技公司开展日常监督检查30余次，其中11次发现露天堆场等场所存在问题，检查人员虽当场提出监察建议，但轻信该公司解释，未按要求对堆放物料进行深入核查，带来环保安全隐患。梅理清作为监察大队主管领导，对此负主要领导责任，同时对此前发生的违规审批无处理能力企业处理废水污染长江问题负主要领导责任，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撤职处分，降为三级调研员。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22. 天津市河西区天塔街道原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彭太刚等人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不作为、不负责问题。2018年2月，天津市河西区部署各街道办事处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摸排工作，彭太刚等人没有按照工作方案的要求组织实地排查，也没有对群众信访件进行全面梳理和分析研判，仅仅依靠社区报送情况和简单的口头询问等方式应付排查工作。群众多次举报当地金冠会馆负责人范某雇佣20余名社会人员阻碍执法、天塔街综合执法大队为金冠会馆充当保护

伞等问题，但天塔街道一直未将已掌握的金冠会馆问题线索作为涉恶问题线索上报。2019年3月，范某被认定为恶势力犯罪团伙成员并被提起公诉。彭太刚作为分管领导，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履职不到位，造成辖区内线索排查出现遗漏，受到政务警告处分。其他相关责任人受到相应处理。

23. 广东省深圳市西部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冷魁等人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问题。2018年5月，冷魁违反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相关规定，在明知上级主管单位持反对意见的情况下，擅自签字同意在股权变更文件上加盖公章，并让公司法定代表人孙甫伶配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冷魁违反规定程序乱决策、乱拍板、乱作为，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削弱了国有资本对公司的控制力，使国有资产面临监管漏洞和重大风险。冷魁还存在违反议事规则个人决定其他重大事项问题，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孙甫伶还存在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规定问题，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24. 贵州省黔东南州岑巩县政府党组成员、原副县长、生态移民局局长陈跃履职不力、弄虚作假问题。陈跃在负责脱贫攻坚易地搬迁工作中，推动项目建设不力，截至2019年7月全县达到入住条件的移民住房仅有584套，与任务数相差740套，实际搬迁户和搬迁人数只占总计划的24.24%和26.17%；同年6月，上报易地扶贫搬迁相关数据时，陈跃明

知工作实际进展与工作标准还存在较大差距，就要求职能部门按住房主体建设完成率 100%上报。陈跃工作怠惰，弄虚作假，对岑巩县脱贫攻坚工作造成消极负面影响，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被免去副县长、生态移民局局长职务。

25.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原党总支委员、副局长张宏学搞特殊、耍特权问题。2019年8月13日，张宏学参加定边县职工歌咏比赛颁奖晚会，在乘车进入晚会现场时，因没有通行证被拦停，与现场交警执勤人员发生言语冲突，声称“不让进，明年不要来找我签合同”，对执勤人员“耍官威”、颐指气使，并用手机对执勤人员拍照。张宏学的不当言行在社会上造成恶劣影响。张宏学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并被调离人社系统、责令辞去定边县第十八届纪委委员。